

证券代码：000918

证券简称：嘉凯城

公告编号：2023-007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财务部门测算，预计 2022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-11,000.00 万元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上市规则”）第 9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若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公司最新预计 2022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-11,000.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，下同）上的《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若上市公司出现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”的情形，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根据上市规则第 9.3.2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1、公司预计 2022 年年末净资产为-11,000.00 万元，根据上市规则第 9.3.1 条相关规定，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，若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若公司 2022

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。届时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个交易日，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3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登载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凯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